# 景德镇市珠山区审计局2020年部门

#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山区审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珠山区审计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珠山区审计局2020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山区审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珠山区审计局是景德镇市珠山区人民政府的职能部门，在区长和景德镇市审计局的双重领导下，负责全区的审计工作。其主要职责是：制定本区审计工作的政策和规划，确定审计工作重点；负责本级审计机关审计范围的审计事项。对全区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完成市审计局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景德镇珠山区审计局依法对下列事项进行审计监督：**

**1、区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它财政收支。**

**2、区级各部门、事业单位及下属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以及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党政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

**3、区人民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和决算以及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4、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在我市的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

**5、对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向有关地方、部门、单位进行专项审计和审计调查。**

**6、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审计事项。**

**二、部门2020年主要工作任务**

**景德镇市珠山区审计局**2020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

1. 按照2020审计工作计划，完成计划内全部工作内容。
2. 完成市审计局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3. 配合相关部门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任务。

**三、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1个，即部门本级。内设工程决算中心及经济责任办公室两个事业单位。编制数为11人，其中行政编制4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7人；实有人数14人，其中在职人数为10人，包括行政人员4人、全额补助事业人员6人临时聘用人员4人。

**第二部分 珠山区审计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0年珠山区审计局收入预算总额为175.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0.7%，主要原因为节约行政运行。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75.8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0年珠山区审计局支出预算总额为175.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0.7%，主要原因为节约行政运行。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02.3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8%，包括工资福利支出95.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28万元；项目支出73.42万元，占支出总额的42%。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150.7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1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卫生健康支出4.1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住房保障支出7.7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95.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4%；商品和服务支出80.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6%；

**（三）经费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珠山区审计局经费拨款支出预算175.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0.7 %，主要原因为节约行政运行。

**（四）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珠山区审计局政府采购预算75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0%，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212%，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增加办公场所，原老旧办公设备计划更换等。

**（五）政府基金收支情况**

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

1.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珠山区审计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80.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6%，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14%，主要原因为增加设备购置费。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单位无车辆

**（八）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0 个（部门预算中200万元以上的，且进行了绩效评审的项目），涉及资金

0 万元；纳入绩效目标批复试点的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万元。

## 二、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珠山区审计局“三公经费”预算3.03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3%，主要原因为提倡勤俭节约。

**第三部分 珠山区审计局2020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17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预算改革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五）财政国库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支出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六）财政监察：反映财政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七）信息化建设：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八）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高等职业教育：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培训支出：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十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三）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